

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保障性租赁住房二期建设项目审计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600202511260100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

一、招标条件

本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保障性租赁住房二期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0.75%,招标人为鄂托克前旗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审计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审计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需附营业执照扫描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7 16:30:00到2025-12-04 17:30:00。

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8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 0512-58188511、0471-5332612。。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18 09:00:00。

开标地点: 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 0512-58188511、0471-5332612。。

七、其他

项目负责人要求：1.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必须在本单位注册（投标文件需附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扫描件）；2.必须在本单位工作，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1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新入职人员同时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扫描件）注：凡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信誉要求：1、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承诺书须附在投标文件中）；②近年（2022年1月1日至今）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截图）。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截图）。财务要求：近年（2022年1月1日至今）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承诺书须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其他要求：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土建工程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及安装工程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各1名。（必须在本单位注册，投标文件须附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扫描件）；必须在本单位工作，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1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新入职人员同时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扫描件）注：1.凡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托克前旗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托克前旗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

联系人：井先生

电话：0477-7629344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天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付先生

电话：15047364847

邮件：//

马新强

责任人 (项目负责人) :  (盖章)

5060210058504 同安公司

060210058504